

证券代码：002163

证券简称：海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5-102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35,424,057.37	1.78%	2,499,032,252.18	-1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152,281,598.07	19.82%	-364,816,829.65	-5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元）	-159,702,052.39	16.84%	-379,990,081.92	-5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	—	—	-439,661,612.37	27.15%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18	18.18%	-0.43	-53.57%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18	18.18%	-0.43	-53.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15.31%	-1.26%	-41.11%	-23.6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86,402,553.63	6,150,946,344.41	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所有者权益（元）	704,332,668.29	1,070,474,675.69	-34.2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00	148,401.88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为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固定资产清理报废损益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02,653.60	2,812,808.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包括计入本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45,863.50	334,561.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040,392.17	10,573,468.34	
债务重组损益	49,165.50	46,772.91	“债务重组损益”为销售商品现金折扣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2,369.49	2,095,609.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包括罚款、滞纳金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2,478,477.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50,069.94	3,316,847.84	
合计	7,420,454.32	15,173,252.2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款项融资	1,840,533.94	2,980,249.84	-38.24%	主要系本期票据到期兑付金额较多所致。
预付款项	75,854,102.23	10,867,660.71	597.98%	主要系本期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0,775,359.75	163,162,615.38	41.44%	主要系本期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存货	217,781,884.11	127,234,059.08	71.17%	主要系本期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0.00	573,386.80	-100.00%	主要系海控三鑫实施全面停产，相关资产不再满足持有待售资产的划分条件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94,967,486.25	105,245,520.71	85.25%	主要系本期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固定资产	498,623,786.67	781,315,682.03	-36.18%	主要受海控三鑫经营状态变化影响，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所致。
在建工程	132,512,605.45	1,235,882.05	10622.11%	主要系本期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使用权资产	21,388,031.85	14,491,702.58	47.59%	主要系本期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无形资产	174,018,309.30	80,235,007.31	116.89%	主要系本期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短期借款	911,694,350.26	640,060,844.92	42.44%	主要系本期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合同负债	165,250,198.88	97,771,639.99	69.02%	主要系本期预收工程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6,267,932.80	68,513,381.91	-61.66%	主要系本期发放年终绩效等所致。
其他应付款	212,392,420.94	117,893,277.51	80.16%	主要系本期收购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应付股权交易剩余款项及新增网营科技合并主体所致。
租赁负债	14,446,618.05	8,069,928.79	79.02%	主要系本期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利润表项目				
销售费用	58,892,984.17	36,500,911.22	61.35%	主要系本期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财务费用	18,383,307.58	12,561,025.31	46.35%	主要系存款利率下降，利息收入减少；同时新增并购贷款等，有息负债规模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4,561.50	114,455.25	192.31%	主要系持有海南机场股票价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39,054.96	-8,267,408.80	124.66%	主要系本年收回应收款项，冲回前期计提的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较多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6,014,160.27	-189,880,987.20	-71.69%	主要系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和存货跌价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469.03	469,316.25	-66.02%	主要系本期处置资产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2,353,806.33	155,737.56	1411.39%	主要系本期罚款收入等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69,264.28	98,599.53	173.09%	主要系本期违约金、罚款支出等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688,285.97	25,931,308.57	-85.78%	主要系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变动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816,829.65	-232,882,421.53	-56.65%	主要系海控三鑫实施全面停产，并拟申请破产清算，经营状态发生变化，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等同比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0.43	-0.28	-53.57%	
稀释每股收益	-0.43	-0.28	-53.57%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4,803.08	-75,665,396.92	103.93%	主要系公司为海控三鑫外部融资提供担保，对其融资负有连带保证责任且为其提供资金支持。考虑海控三鑫目前资不抵债且无力偿债的状况，在责任范围内承担海控三鑫超额亏损，导致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19,681.00	-23,646,349.42	414.72%	主要系本期取得网营科技实际控制权，新增合并主体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676,286.76	85,578,314.16	249.01%	主要系本期取得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0,711.97	506,303.61	-129.77%	主要系受到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716,356.58	-541,065,668.62	87.67%	主要系本期取得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及新增网营科技合并主体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0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80%	268,686,370	41,407,867	质押	129,671,034
肖裕福	境内自然人	2.75%	23,266,295	0	不适用	0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3%	11,217,716	0	冻结	11,217,716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5%	8,035,5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0%	6,728,626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5,423,844	0	不适用	0
湖北长乐健康食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4,437,6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3,214,591	0	不适用	0
杭子涵	境内自然人	0.32%	2,733,700	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2,534,059	0	不适用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27,278,503			人民币普通股	227,278,503	
肖裕福	23,266,295			人民币普通股	23,266,295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11,217,716			人民币普通股	11,217,716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8,035,500			人民币普通股	8,035,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728,626			人民币普通股	6,728,62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423,844			人民币普通股	5,423,844	
湖北长乐健康食品有限公司	4,437,600			人民币普通股	4,437,6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14,591			人民币普通股	3,214,591	
杭子涵	2,733,700			人民币普通股	2,733,7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2,534,059			人民币普通股	2,534,059	

券投资基金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控股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可能；根据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增持计划相关公告，其与海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肖裕福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20,900 股，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3,145,395 股，实际合计持有 23,266,295 股；杭子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3,700 股，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71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733,7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石岩城市更新项目情况

2017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报城市更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以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黄峰岭工业区的生产园区申报城市更新项目，相关情况见公司 2017 年 9 月 15 日披露的 2017-042 号公告。为按计划推进石岩城市更新项目实施，公司需要对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黄峰岭工业区的石岩分公司生产园区的设备进行搬迁，并开展人员安置等工作，以腾出该地块用于城市更新。本项目以深圳市启迪三鑫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三鑫科技园”或“启迪三鑫”）作为项目申报主体。2018 年 11 月，公司与启迪三鑫科技园就上述搬迁工作发生的费用签订了《中航三鑫石岩分公司搬迁补偿协议》，详见公司已披露的 2018-110 号公告。2020 年度末，该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项目规划获得了审批，与合作方签署了《关于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搬迁补偿安置协议》；签署了《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项目实施监管协议》。2021 年 2 月，深圳市宝安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印发《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项目实施主体确认书》，实施主体获得政府确认。后续完成项目涉及的房地产权属证书移交手续。

2021 年 9 月，根据深圳市宝安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出具《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项目建筑物拆除意见的复函》，确认项目范围内需注销房地产证书的建筑物已全部拆除，公司办理了房产证注销手续。

2021 年 12 月，海南发展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启迪三鑫分别签署了《公共利益用地补偿协议书》和《建设用地补偿协议书》。详见公司披露的 2022-007 号公告。

2022 年 1 月，启迪三鑫科技园收到深圳市宝安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出具的《〈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项目实施主体确认书〉延期决定书》（深宝更新函〔2022〕7 号），同意确认书有效期延长至 2023 年 2 月 4 日。详见公司披露的 2022-012 号公告。

2023 年 4 月，公司从项目实施主体启迪三鑫科技园处获悉其收到深圳市宝安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出具的《关于实施主体确认书的通知》（深宝更新函〔2023〕1866 号），启迪三鑫科技园于 2021 年 2 月 5 日、2022 年 1 月 14 日取得的《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项目实施主体确认书》（深宝更新函〔2021〕22 号）、《〈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航三鑫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项目实施主体确认书〉延期决定书》（深宝更新函〔2022〕7 号）在原到期日已续期，同时删除该确认书及延期决定书“有效期 1 年，自核发之日起计”内容。

根据公司与启迪三鑫科技园签署的《搬迁补偿安置协议》（公告编号：2020-081）关于回迁物业交付时间的约定：“乙方应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40 个月内将回迁物业交付甲方（如因非乙方原因导致延迟交付的，入伙时间相应顺延，乙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但最迟不得超过 12 个月交付）。”截至目前，项目尚未正式开工建设，实施进度滞后，致使启迪三鑫科技园未能按约定时间向公司交付回迁物业。公司将持续关注跟进项目实施进展情况，积极配合启迪三鑫科技园推进项目建设，保障公司利益。本项目整体实施期限较长，受城市更新政策调整、城市规划变更、履约能力、市场以及不可抗力等方面因素影响，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石岩玻璃加工厂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2024 年 12 月，公司与中国铁建昆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启迪科技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三方拟通过各自优势、资源互补，积极把握市场机遇，联手在工程建设、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园区开发运营等领域建立长期、全面战略合作关系，实现互利共赢和高质量发展，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2. 关于用石岩资产向通飞提供反担保事项

2018 年本公司原控股股东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飞”）为降低海南发展的原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特玻”）的债务和担保风险，承接了本公司为海南特玻在农行澄迈县支行贷款提供担保 79,760 万元的担保责任。本公司、海南特玻及通飞三方签订《反担保合同》，为该笔债务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为 79,760 万元，担保物为石岩园区城市更新项目中本公司依法所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物，同时将经营石岩物业所获得的全部应收账款进行质押。

2020 年 4 月，由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本公司、海南特玻及通飞三方签订《反担保合同之补充协议》，明确反担保之担保财产范围限制在石岩项目中未来可取得的物业产权和收益权以内，在海南发展依法享有对石岩物业完整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权利前，通飞不得主张反担保权利。

2022 年 8 月，随着海南特玻破产重整事项的完成，通飞部分担保债权在海南特玻破产重整中得到偿还，根据《破产法》、公司与中航通飞签署的《反担保合同》和《〈反担保合同〉之补充协议》的约定以及收到的通飞的复函，最终核定公司仍需对通飞承担的反担保责任为 663,174,281.41 元。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原参股公司海南特玻破产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取得石岩物业产权和收益权，公司还未负有实际履行反担保责任的义务。

3.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注入免税品相关资产及业务事项

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控股”）出具的承诺函，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在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三年内通过不限于协议转让、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稳妥推进下属免税品经营主体全球消费精品（海南）贸易有限公司控股权注入公司的相关工作。2022 年 5 月非公开发行已完成，该事项进入承诺履行期间。

2025 年 3 月，公司收到了控股股东海南控股出具的《关于延期履行免税资产注入的函》，基于对当前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结合海南控股相关业务规划，拟申请延长 3 年履行将其下属免税品经营主体全球消费精品（海南）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球精品”）控股权注入公司的承诺，即承诺到期日由 2025 年 5 月 12 日调整为 2028 年 5 月 12 日。除履行承诺期限变更外，原《承诺函》中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事项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履行免税资产注入承诺的议案》审议未通过，详见公司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履行免税资产注入承诺的议案》，基于对当前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海南控股提请延长履行免税资产注入承诺，延期后的承诺为：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 2 年内，并力争用更短的时间，依法合规完成免税相关资产注入上市公司。除履行承诺期限变更外，原《承诺函》中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该事项经公司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该承诺事项还在履行期。

4.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增持计划

2025 年 5 月，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海南控股的通知，控股股东海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在 2025 年 5 月 9 日起未来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拟增持金额为不低于 10,000 万元人民币，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资金来源为海南控股

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自筹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2025 年 6 月，公司收到海南控股出具的《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关于增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海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金控”）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599,9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1%。本次增持后，海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61,942,0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00%，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2025 年 8 月，公司收到海南控股出具的《关于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过半。海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南金控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9,802,1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增持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88,952,408.54 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期限过半暨增持计划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海南控股及一致行动人将继续实施增持计划。

5. 收购杭州网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股权事项

为积极把握数字经济时代机遇，推进公司向大消费领域战略转型升级，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付元元、胡锡光、宁波长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网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杭州网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的股份。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以《评估报告》确定的标的公司于基准日经收益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人民币 86,475.93 万元为基础（最终以经国有资产有权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备案确认的评估值为准），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标的公司整体估值为人民币 85,965.6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所涉标的公司 51%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3,842.46 万元。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签署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关于以现金方式出资收购杭州网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2025 年 6 月，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出具的《接受非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公司本次收购网营科技 51%股权的评估价值已获得备案。2025 年 6 月 30 日，该事项经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 日披露的《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025 年 8 月，公司收到网营科技的通知，网营科技已完成上述控股权收购事项的股东名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等相关工商备案登记手续。本次控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网营科技 51%股权，为网营科技控股股东。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收购杭州网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6. 幕墙产品公司破产清算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控股子公司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幕墙产品公司”）资不抵债且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以债权人身份向法院申请幕墙产品公司破产清算，同时授权经营层在法律法

规允许的范围内组织实施幕墙产品公司破产清算相关具体事宜。前期，公司已向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惠州中院”）申请幕墙产品公司破产清算并组织相关人员到惠州中院参与听证。2022 年 9 月，公司收到惠州中院《民事裁定书》（（2022）粤 13 破申 121 号）。惠州中院以公司尚不具备申请幕墙产品公司进行破产清算的债权人主体资格为由，不予支持公司对幕墙产品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同年 9 月，公司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并采取对幕墙产品公司提起债务清偿诉讼等措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关于控股子公司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2023 年 7 月，公司收到广东省高院《民事裁定书》（（2022）粤破终 272 号）。广东省高院认为公司为幕墙产品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幕墙产品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幕墙产品公司的债权债务关系在未有生效裁判认定的前提下，难以确定公司真实债权人身份，并作出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为确认公司对幕墙产品公司的债权，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就公司与幕墙产品公司之间的借贷纠纷提起诉讼程序。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三鑫（惠州）幕墙产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2024 年 5 月，子公司广东海控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控特玻”）对幕墙产品公司的债权债务关系得到生效裁判认定，子公司广东海控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以生效判决为依据向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经人民法院执行程序后，于 2025 年 1 月经（2025）粤 1391 执 202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案件具备执行条件时再行申请恢复执行。公司将继续推进幕墙产品公司的破产清算事宜。

7. 精美特破产清算

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美特”）受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其经营业绩处于持续亏损状态，已出现资不抵债且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况。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为实现及时止损目的，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精美特进行破产清算。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2024 年 3 月，子公司广东海控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与精美特公司的债权债务关系得到生效裁判认定。

2024 年 9 月，公司获得法院对精美特破产申请事项的立案通知，案号为（2024）粤 03 破申 955 号。公司将继续推进精美特公司的破产清算事宜。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2024 年 10 月，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2024）粤 03 破申 95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海控特玻对被申请人精美特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公司将根据法定程序及法院要求配合推进相关工作。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2024 年 11 月，公司收到法院出具的（2024）粤 03 破 573 号《决定书》和（2024）粤 03 破 573 号《公告》，法院指定了精美特管理人，要求精美特的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债权，且确定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时间。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公司按通知要求参加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管理人提请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的《关于提请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的报告》记载的《债权表》中，就公司向管理人申报的公司对精美特的 10 笔债权（债权本金金额人民币 78,205,020.94 元；其中有担保的债权 4 笔，担保债权本金金额人民币 25,464,667.88 元）做暂缓认定处理，为此公司就管理人对该 10 笔债权暂缓认定的决定提交了对审核结果存有异议的《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对〈债权表〉的核查意见单》，再次申明公司对精美特的 10 笔债权均客观存在且合法有效，应当予以确认。

2025 年 3 月，管理人向公司发送了《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关于债权补充核查的通知》，就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债权人或债务人提出异议以及债权申报期满后补充申报的债权出具债权审查意见，并编制形成《债权表（二）》。同时管理人特别说明，《债权表（二）》之《暂缓确认债权》（包括公司对精美特的 10 笔债权）中的债权因涉及未决诉讼/仲裁、事实情况复杂等原因处于暂缓确认状态，不在本次债权补充核查范围，管理人将在后续相关审查确定条件成就后尽快出具审查意见并再次提请债权人补充核查。

2025 年 6 月，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粤 03 破 573 号之一），法院裁定宣告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同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粤 03 破 573 号），法院裁定确认《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债权表》记载的债权。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海控特玻申报的 26,813,673.12 元债权中有 22,830,221.21 元已获得确认，债权性质为普通债权。目前，破产法院仅系根据部分已确认的申报债权不能清偿为由裁定精美特破产，尚未完成所有已申报债权的确认。除上述公司控股子公司海控特玻申报的 26,813,673.12 元债权以外，公司作为债权人申报的 78,205,020.94 元债权尚待管理人、法院等进行核查确认，能否得到确认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确认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025 年 8 月，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粤 03 破 573 号之三），裁定确认《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债权表一》记载的债权。8 月底，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粤 03 破 573 号之四），裁定认可《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定稿）》。其中，公司申报的 92,948,342.89 元债权中有 87,821,726.63 元获得确认，债权性质为普通债权，该等债权对应的分配金额为 4,264,401.58 元，清偿比例为 4.86%；公司控股子公司海控特玻申报的 26,813,673.12 元债权中有 22,830,221.21 元获得确认，债权性质为普通债权，该等债权对应的分配金额为 1,108,577.96 元，清偿比例为 4.86%，即公司及海控特玻申报的债权在本次破产财产分配方案中合计获得 5,372,979.54 元的财产分配。除此之外，海控特玻获得 1,765,548.71 元共益债务清偿（共益债务为 2024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期间厂房占有使用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原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关于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2025 年 10 月，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粤 03 破 573 号之五）。根据民事裁定书（（2024）粤 03 破 573 号之五），管理人已执行完毕《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定稿）》。精美特破产财产已经分配或提存完毕，管理人申请法院终结精美特破产程序符合法律规定，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终结精美特破产程序。根据民事裁定书（（2024）粤 03 破 573 号之五），精美特应收账款追收和破产财产追加分配等事宜作为遗留事项，由管理人在破产程序终结后继续处理。管理人在精美特遗留事项处理完毕后应当办理企业注销登记，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程序终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9,882,231.62	1,181,219,539.09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62,568.00	3,328,006.5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120,134,658.71	139,305,809.21
应收账款	689,166,803.49	615,648,244.23
应收款项融资	1,840,533.94	2,980,249.84
预付款项	75,854,102.23	10,867,660.71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30,775,359.75	163,162,615.38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217,781,884.11	127,234,059.08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1,622,831,130.38	1,467,950,684.65
持有待售资产	0.00	573,386.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94,967,486.25	105,245,520.71
流动资产合计	4,166,896,758.48	3,817,515,776.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82,366,595.63	278,674,918.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5,000.00	30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498,623,786.67	781,315,682.03
在建工程	132,512,605.45	1,235,882.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21,388,031.85	14,491,702.58
无形资产	174,018,309.30	80,235,007.31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1,034,077.55	881,733.26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173,673,673.01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0,851,991.45	9,612,153.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6,923,318.13	280,726,733.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7,808,406.11	885,951,755.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19,505,795.15	2,333,430,568.21
资产总计	6,586,402,553.63	6,150,946,344.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1,694,350.26	640,060,844.92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557,006,090.57	743,258,832.33
应付账款	2,031,935,536.24	2,113,430,595.89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165,250,198.88	97,771,639.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26,267,932.80	68,513,381.91
应交税费	19,120,183.41	15,788,770.86
其他应付款	212,392,420.94	117,893,277.51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469,563.91	135,411,095.58
其他流动负债	117,998,893.11	135,814,767.22
流动负债合计	4,140,135,170.12	4,067,943,206.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460,472,154.18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14,446,618.05	8,069,928.79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664,165,093.80	671,765,798.15
递延收益	53,535,538.12	56,452,825.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1,488,964.14	216,185,353.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92,622.29	292,738.0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4,400,990.58	952,766,643.49
负债合计	5,564,536,160.70	5,020,709,849.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44,957,867.00	844,957,867.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989,524,326.34	990,849,504.09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62,690,366.21	62,690,366.21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192,839,891.26	-828,023,061.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4,332,668.29	1,070,474,675.69
少数股东权益	317,533,724.64	59,761,819.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1,866,392.93	1,130,236,494.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86,402,553.63	6,150,946,344.41

法定代表人：杨晓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生彪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琳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99,032,252.18	2,780,558,809.88
其中：营业收入	2,499,032,252.18	2,780,558,809.88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2,554,001,820.11	2,885,516,819.78
其中：营业成本	2,222,953,159.60	2,588,524,922.24
利息支出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0,579,800.63	11,385,198.26
销售费用	58,892,984.17	36,500,911.22
管理费用	169,545,732.11	147,295,317.02
研发费用	73,646,836.02	89,249,445.73
财务费用	18,383,307.58	12,561,025.31
其中：利息费用	20,720,261.80	17,544,727.99
利息收入	3,841,066.29	6,953,548.84
加：其他收益	10,273,045.67	12,773,566.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39,314.39	7,075,419.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728,335.02	7,648,160.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4,561.50	114,455.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39,054.96	-8,267,408.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6,014,160.27	-189,880,987.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469.03	469,316.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238,282.65	-282,673,647.91
加：营业外收入	2,353,806.33	155,737.56
减：营业外支出	269,264.28	98,599.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8,153,740.60	-282,616,509.88
减：所得税费用	3,688,285.97	25,931,308.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842,026.57	-308,547,818.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842,026.57	-308,547,818.4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816,829.65	-232,882,421.5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4,803.08	-75,665,396.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0.00	0.00

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 其他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 其他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1,842,026.57	-308,547,818.4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4,816,829.65	-232,882,421.5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74,803.08	-75,665,396.9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3	-0.2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3	-0.28

法定代表人：杨晓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生彪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琳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6,418,553.24	2,091,478,455.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72,068.54	4,549,692.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73,014.17	84,033,52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5,063,635.95	2,180,061,675.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1,233,424.98	2,336,966,687.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5,727,651.92	349,369,786.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361,103.97	40,068,737.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403,067.45	57,160,400.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4,725,248.32	2,783,565,61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661,612.37	-603,503,936.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63,392.81	1,983,959.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6,427.46	756,275.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264,401.58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424,221.85	2,740,234.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80,644.98	26,386,584.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7,523,895.87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004,540.85	26,386,584.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19,681.00	-23,646,349.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35,261,636.97	53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5,261,636.97	5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606,110.63	414,615,544.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686,497.12	27,013,291.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9,397,485.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2,742.46	7,792,849.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585,350.21	449,421,685.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676,286.76	85,578,314.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0,711.97	506,303.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716,356.58	-541,065,668.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6,602,870.52	1,011,995,137.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9,886,513.94	470,929,468.55

（二）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7 日